

三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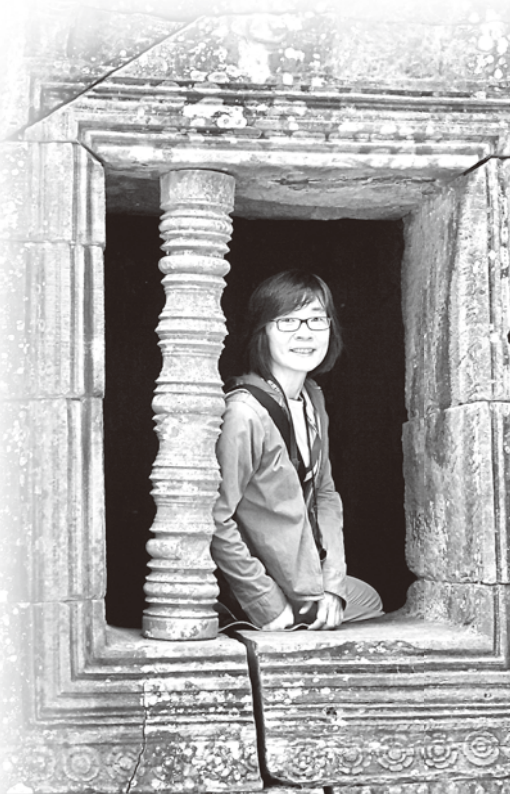
作品：女朋友

得獎者：游玖琦

游玖琦，一九六一年生，畢業於台灣大學歷史系、美國中央密蘇里大學（UCM）大眾傳播研究所。曾任職國會助理、運動雜誌社叢書部主編，以及佛教教團的研究部門。曾獲第一屆宗教文學獎短篇小說獎首獎，在〈聯副〉發表過多篇極短篇作品。

得獎感言

感謝所有促成這次文學盛會的人、感謝那些提供我寫作素材與靈感的人。而在頒獎現場看到那麼多年輕的面孔，居然會讓我小小激動，好像是一群有相同通關密語的黨徒。加油吧！台灣文學！



女朋友

1

林小姐，應該說是我爸的女朋友。當我國小第一次看到她時，她已三十幾歲，至今已快七十，出入我們家時，我還是稱她林小姐。

前陣子我四十歲生日之前，她託我爸交給我一個小圓盒，一打開，是個純金戒指，上面還鑲一大顆珍珠，看起來有點土氣。老實說我有點難堪，因為二十歲那年她也曾送給我一條金手鍊，那條手鍊早已被我拿去典當，沒再贖回來，我拿著那筆錢跟同學去環島旅行。這個戒指讓我想起當年的鍊子，以及在歲月中消失的種種。

就像每個家族都有流傳下來故事，而我所聽的，是說我爸是個自學青年，自從經營礦坑生意的阿公，得了當時的絕症——肺炎而走了之後，財產所有權就被一個叔公攬下。從此，祖母便以淚洗臉與尖聲管理十三個小孩。我爸身為次男，很早就肩負養家的任務，也就是要make money。每當爸說起這段綑綑的陳年事蹟，我時常有種隔閡感，就是不了解為何爸跟林小姐都把賺錢這個事當做什麼豐功偉業，因為就我看來，賺錢，就是看老闆或客戶臉色，只不過是每個人命運裡的必要之惡而已，就連

我們家最小的姪女也在今年暑假去快餐店打工了啊！

我們家族歷史可列成這樣的簡易公式：先祖十三代↓努力賺錢↓祖父××君結合新店望族的女兒↓不肖男我爸在怨歎中輟學賺錢↓我哥都生女兒↓香火斷

←我沒結婚

當然，像林小姐這樣的角色是不列在裡面的，我也不曉得她會被記錄在哪裡，因為她是個養女。聽說，她年輕時在艋舺開了一間小裁縫店，攢了一些錢，老公跑了之後自己撫養兩個小孩。「養女的意思，就是被別人家養的女生，」記得當我兩個姪女還幼小時，我嫂嫂是這樣跟她們解釋的。「很多有成就的女生，都是養女喔！」最後我嫂嫂還這麼結尾。

第一次看到林小姐是什麼景況，我已毫無印象了。她只是一張白白、圓圓的模糊臉龐，不容易讓人記憶，再加上說話輕聲，又沒什麼脾氣，差不多就像一件擱在衣櫃裡的舊衣裳，不起眼但也不礙事。

前幾年，我們家族重新修訂族譜，我爸也分到一本，線裝本，摸起來像仿古書。二哥問我要不要也跟四叔申請一本，因為他看我好像對書本挺有興趣的。我心領他的好意，「你想清楚喔，傳到我這代就沒了喔！」二哥說，聽起來像是促銷兜售古董。林小姐也翻了一下：「喔！好像很多人，哈哈！卡歹勢，我一個都不認識。」沒人會怪她，因為她認識不了幾個字。

在我念大學時，林小姐默默地買些偏遠地區的房子，想給她的兒子們一人一間；而同時，我爸在

萬點股票市場上投資，天天努力看電視股盤，但這麼多年來也沒挽回太多頹勢。

「你不想結婚嗎？也可以！最重要就是咱手頭要有錢！」林小姐只有一次這麼直白地跟我說。但既然她自己能養家，我就不明白她為何要跟著我爸。就我看來，爸是個所謂很大男人主義的人，習慣於號令女人，也許他最大的長處就是長相還好，我媽過世之後，也曾有過一個「阿姨」住進來，但後來就跑了。

在林小姐還沒開卡拉OK店時，我們都不曉得那是什麼玩意兒。那時的夏天，我們還會從天井的水缸撈出一顆冰滲的西瓜，一刀剖下去時，就會知道果肉是否鮮紅與帶沙質，這會帶來一種類似賭博的樂趣。後來這種美豔的紅肉就被端到林小姐的卡拉OK店裡，我也曾客串了幾天小妹，拿過客人幾百元小費，但感覺自己不是那塊料，就學會生平第一次的離職，林小姐也沒強力慰留。

那是在我讀初中時，台北林森北路一帶竄起很多這種店，叫梅子、春菊、紫燕等等的姊妹店，連我姑媽也跳下去當老闆娘。林小姐處在她們當中，就是微笑，幫襯，講些順人心意的話。偶爾會聽她跟我爸八卦說，哪個熟客跑到另外一間，或是誰跟誰打鬧起來，或是誰給的小費比較慷慨等等。至於我爸，據我消息所知，他在這圈子的名聲似乎不太好，因為他不太慷慨，而且酒後還會大聲說一些諷刺人的話，讓客人與店家小姐都有點為難。但無論如何，衝著我們家族人脈甚廣，一群媽媽桑們還是都稱他「二哥」，感覺挺有地位似的。每當我聽她們稱他「二哥」時，我就一陣倒胃口。

卡拉OK的那幾個寒暑，應該是我爸、姑媽、林小姐跟她那群姊妹淘的黃金時期，他們那時的臉

容還很白皙、沒皺紋、不用人扶，而且口袋麥克麥克。偶爾，他們會聚在我家客廳，飲酒、划拳，盡情喝著蘇格蘭的威士忌，還輪番唱著當時最流行的日文歌。而我，一隻不起眼的寄居蟹，就在自己的小房間裡，看著人世間最遙遠的故事，杜思妥也夫斯基的《卡拉馬助夫兄弟們》與卡夫卡的《審判》。客廳裡所發生的事，對我來說，不痛不癢得像非洲部落裡的慶典。

林小姐是從何時跟我爸正式有了那層關係，我不知道，只記得剛上大學時，我們搬離了跟叔叔同住的祖厝。一天早上起床，看到她穿一件細肩帶的連身睡衣從我爸房裡出來，她很溫和地朝我一笑，我沒說什麼，很討厭這種不曉得要說什麼的尷尬。

沒多久，我開始出去打工、當家教、找人談戀愛。那時滿街上都是麥當勞、肯德基、溫蒂這些速食店，而我心儀的戀愛對象也一個換一個。有時候，想到我爸赤身裸體在我家跟另一個女生躺在一起，還是覺得有點詭異，雖然林小姐我們都已認識。

至於我大哥，從很早就表明他跟我爸無法和平共處，他看不慣我爸帶女生回家的行為。所以，從我念小一開始，就確實知道「一山不容二虎」的真正意思。當然，大哥結婚時，我爸還是站在台上舉杯，還跟二十幾桌的來賓講話，但之後，他們兩個男生就互不往來了。原因不是林小姐，而是最與世無爭的神明祖宗牌位。我哥拒絕把牌位請到他的新家，他說那裡空間小，而且嫂子要上班，他們沒有閒時間來弄拜拜這種事，「愛拜你自己去拜」，我記得他好像這麼說。接著，兩個男生在客廳幾乎就要扭打起來，我感到十分驚心動魄，就躲回房間。隔著門，可以聽到林小姐打圓場的聲音，最後，

是兩、三個很響的巴掌聲，也不曉得誰打誰。總之，林小姐就回去了，而我也從此好像沒有了大哥。從那次開始，我看出男生之間有種不容侵犯的神聖同盟，雖然彼此僵持不下，但他們才是真正的當家。就算我大嫂出面緩頰也無效，而林小姐也是跟我爸一樣，從此不提此事，但她的不提，是怕引起我爸的暴怒。

之後，我畢了業，打工一陣子，開始準備留學考，終於可以遠離這個家去看外面的大世界。

兩、三年之後，我又回到這個家，對家的第一印象是浴室的門龜裂了，而大人的臉上也多了些皺紋，算是體會到人如物件般也會變舊。我去一家廣告公司上班，經常加班與出差，但慢慢的，我逐漸意識到，好像很久沒看到林小姐了。回到家時，總看到頭髮變得稀疏花白的爸，獨自在客廳看電視，而且一反常態，也沒跟誰在講電話聊天。有一天我終於問他：「林小姐呢？怎麼都沒來？」

他不曉得是沒聽到，還是生悶氣，也沒答腔，但我也很習慣他這種漠視。

也許是幾個星期後吧，才有一句悄悄話帶到我耳邊：「林小姐ㄟ廷回來了！」

「啥物!？」我聽不太懂地問。

「伊廷，說是回來啦！」一個姑姑在我家廚房跟我嚼舌根。

「不是跑掉一、二十年了嗎？」我張大眼睛問。

姑姑擠擠眼，曖昧地笑笑，沒說什麼。

爸還是照舊每天早上起來讀報，接著看電視股盤，但就是沒人給他沖茶，或是幫他打電話到號子去。他在某些方面算是很有知識與見解，對人性的觀察也算犀利，常在宴客吃飯時戳破一些親戚的吹牛，贏得旁人哈哈大笑。但他就像一個習慣當眾表演的人，當客人都離場之後，不曉得該怎麼自己走下來。尤其當林小姐沒來之後，他唯一能直接下來的地方，就是客廳裡那張正對著電視的單人沙發。

「你要不要打個電話給林小姐？幫爸問一下。」二哥很孝順地想出這種方法，立刻被我否決。

「我跟林小姐沒這麼熟！而且搞不好她先生人也不錯，終於迷途知返。」

於是二哥跟嫂子有一陣子常在客廳出沒，留下一些水果或新的高山茶，讓失落的氣氛平添幾許被哀悼的痕跡。

林小姐的先生是不是個好丈夫，我完全不介意，但當我看見爸沒有人可以被他指出，也聽不到他大聲數落林小姐反應慢、算術不好等等，我並不急著去恢復家中原貌。我想，在這當中分明有種隱藏的快意。

幾個月後，我因出差早點回來，看到客廳裡坐著一個頗為眼熟的中年女人，原來是林小姐卡拉OK店的合伙人，她與我爸似乎相談甚歡，我給他們上了一盤水果，沒多久她就說要回去了，關上大門前，還眨眨眼跟我說，是幫林小姐來探望我爸的，原本還怕他發脾氣云云。

「她會再回來嗎？」我好奇地問。

「偶爾過來，應該還是會的啦。唉！終究都還是老朋友嘛！」她說。我頓了一下，思索她話中的意思，但因我不想涉入太多，也沒再繼續多問。

「朋友」，這個名詞真的很好用，從枕邊人到路人甲都可涵蓋進去，算是東方民族的人際智慧。然而從降為朋友開始，我就知道我爸是被甩了，也對他第一次產生憐憫心。

「都那麼老了，才被甩，唉！」二哥因為連生兩個女兒，對爸總覺得有點虧欠，且又覺得女兒不輪給不存在的兒子，算是挺滿足的，因此對老人家就更深感抱歉。

「姨婆為什麼不能來？」當時還小的姪女問。「她做錯什麼了，被阿公罰嗎？」看她認真的表情，我幾乎動容，也差點忘了她很喜歡她姨婆常帶來的高岡屋海苔。

大概有半年多的時間，我常在外面出差，除了工作，滿腦子是在外自立門戶的打算，不時想像著跟爸說「我下個月要搬出去了」的充滿強烈電流的畫面。

然而，現實總是比戲劇來得更有料。一天傍晚，我因生理期非常疼痛而早點回家，一打開門，就有種熟悉的預感，果然，林小姐就端坐在她常坐的沙發上，面帶微笑，跟我點頭。林小姐搽了些粉，髮髻梳得很整齊，還是一派溫和安詳，要不是我爸臉上那一絲難掩的尷尬，我會以為這一年來什麼都沒發生過。

從那次之後，林小姐又進出我家，偶爾會留下來一些伴手禮。但他們是否僅止於朋友間的探視，我就不清楚，而且也不想去了解。從國外回來之後，我對家裡一些老掉牙的事更沒什麼耐心。

根據有時會被寄放在阿公家的小姪女說，阿公股票賺了錢就會帶她去買雙聖冰淇淋，要是賠錢頂多就帶去逛小公園，她還說，姨婆都是來一下子就走了，但一定都會記得帶點心給她。

那一年，大姪女考上高中，翅膀硬了一半，家庭聚餐開始不太常出現；至於我，很想買間小套房，於是跟二哥商量借款，卻被他拒絕了，理由是他會被爸罵。

那陣子我跟爸常起爭執，最後一次他咆哮說：「米國人都教你這些？啥物隱私，你住這是哪沒隱私！」我只能暫時撤退，因為跟他講道理是沒用的。

自從林小姐回來之後，我差不多一年才碰到她幾次，碰面時都是問我忙不忙之類的寒暄，沒機會多聊。但逐漸的，也許是我年齡漸長，也有些生活與情感的歷練，碰到林小姐時我開始會好奇地想，她，一個童養媳出身的人，老公跟別的女人跑掉後，是如何帶著兩個小孩自力更生。雖然多年來與我們家族共處，然而，對於真實的她，我並不了解。

但我也曉得，家人跟朋友一樣，知道太多事反而會帶來困擾，至於知道什麼還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們不想讓人知道。例如，我曾跟一個有未婚妻的人交往；也例如，我聽說林小姐多年前曾爲我爸還債，這事連我二哥都還不曉得。

所以，當我了解林小姐也有一些事沒讓我們了解之後，我也繼續當做什麼都沒發生，直到她在客

廳自己跟我說，過一陣子她會比較忙，來的次數會比較少，因為她要去醫院照顧兒子。

沒多久，我爸在陽台摔了一跤，沒法上銀行去匯款，他要我當面交給林小姐一些款項與文件。於是我跟林小姐約在一家市立醫院的大廳碰面，後因大廳施工，我們就在七樓她兒子病房外的坐位區。這是我第一次單獨在外與她見面，感覺有種壓迫性的親密。

我坐在椅子上，眼看著她揹著一個肩袋，遠遠地就跟我彎腰，一副說抱歉的模樣。她輕蹣著步伐走到我身旁，在醫院日光燈下，她的臉色顯得比平時蒼白些。等坐在我旁邊後，她很自然地挽著我的手臂，但也沒急著說什麼，好像就這樣發起呆。我自覺有點生硬，不曉得她接下來要什麼。

當她放下那個咖啡色肩袋時，我留意到裡面似乎裝著什麼沉甸的東西。

「要你跑一趟，真是不好意思！」她說。

我搖搖頭，微笑，接著就把爸交給我的牛皮紙袋從背包裡拿出來。

「林小姐，你有什麼需要我們幫忙的嗎？」我問。

她的神情猶豫了一下，接著眼眶微紅，撫著我的手背說：「不用麻煩啦，我真的很不好意思！」她看著我的眼神有點像是受到傷害的畏縮。

「昨天醫生給我講，這次沒法度了……」她側著頭，望著空洞的長廊說。

我默不作聲，有點驚異事情這麼嚴重。接著，她用一種類似國畫的白描的敘述，音量是恰恰好只有我能聽到的微小與清晰，說她兒子在接受肝炎的治療，什麼爆炸性肝炎（我想指的是猛爆性肝

炎)，但醫生說希望不大，因為拖太久了，酒精讓肝與腎都壞了。

「他本來真的是很乖！」她一邊說，一邊瞄著斜對面的病房，神色中有幾許令人不忍的黯淡，她兒子應該就在那裡面。

「有去戒酒過嗎？」雖然太遲了，我還是忍不住問。

「不喝就很艱苦，會吐。」她蹙眉幽幽地說，又說些他本來很乖，在一家水族館工作，雖然賺不多，但很肯做。

「爲什麼他要這樣喝？」我問。

「上班時認識了一些人，愛喝的人，常常找他去喝，唉！」她的語氣平淡，聽不到遷怒的情緒。這時，我突然想起林小姐從經營卡拉OK以來，一直都是與酒爲伴。

「我已經給他找過很多醫院，看很多醫生，沒效，他還是要喝！你看……」她扯動一下那個平躺的肩帶。

「醫生說絕對不能再喝了，但他一直求我再買給他，不然他……就吐，吐得很厲害！」她比畫了一下胸口，模仿她兒子痛苦的表情。

我默默聽著，不曉得該說些什麼。

「他賺錢時，每個月都會拿兩、三千給我，真的很乖！」她無意識地來回輕搓自己的手指。聽說喝太多酒手指會抖，但她好像還沒有。

「但這次，醫生說不行了，他還要喝。爲了他，我被醫生護士罵過，但你能怎樣，他就已經是那樣了……」她停頓下來，緩和一下情緒。

「昨天我還跟他說，你若還這樣，我就不給你救喔！」她的語氣像是說不給小孩一個玩具，那樣地透著一種親暱與輕盈。

「嗯，他有說什麼嗎？」

「他就躺在床上，翻過身，不看我，說：『不救就不救。』像撒嬌。」到了這最後一句時，她的語氣平緩而溫柔，一霎時，我還以爲那是不方便說的情話。

之後，她抬起頭微笑看著我說：「他也知道我很辛苦。」

我們兩個坐在醫院白管燈光下，沒再說話。安靜的走廊上，偶爾有醫護人員橡膠底鞋走過，留下唧唧聲的回音。我瞄著林小姐的肩帶，很難想像那瓶酒揹起來是什麼樣的感覺。

又聽了她一次「真不好意思」之後，她送我到醫院的大門，交代說我一定要搭計程車回去，免得我太累云云。看著她從門口轉身離去的背影，我清楚意識到那個人擁有我沒看過的一面，這麼多年來，她不僅是我爸的女朋友而已，她還是一個母親，一個別人的真正的母親，望著她，我不覺有點出神。

之後，又有好一陣子我沒看到她，偶爾想起那晚在醫院跟她的會面，還覺得有幾分虛幻。在我沒見到她那段期間，她兒子走了。聽說她沒有依照習俗在棺木前敲幾下拐杖，以處罰兒子的不孝，她只

說那是緣分，是她自己命不好。

3

日子一天天無聲地過，我換到另一家廣告公司上班，也認識了一些有趣但關係不持久的人。偶爾在假日時，我會聽到林小姐一早壓電鈴與客廳裡細碎的聲響，而等我正式起床後，她早已離去。

曾有幾個瞬間，我想過要跟林小姐道謝或什麼的，終究這麼多年來，她也算是在照顧我爸，但我想過就罷，沒去認真。而且，真正要去謝的，也應該是我爸，當然，他也許連做夢都不曾有這念頭。在我醒睡之間，有時仍會聽到我爸對林小姐大小聲：「你哪會這麼傻，哪會都聽無，吼！」

再見到她時，是幾個月後，我祖母三十週年忌日。四叔趁這個機會在一個農會上面的餐廳大宴百多名家族與賓客，順便讓他兒子——我堂弟，給推銷出去當縣議員候選人。我爸很不以為然，說用我阿嬤的名義給那蠢蛋背書太沒道理。林小姐再看到我時，顯得很開心，這種感覺讓我實在不習慣，因為這麼多年來，我從沒想過要跟她親近。

宴席當中，林小姐坐在我爸旁邊，加上大哥沒來，還有我遲遲未婚，我們這一桌在這種場合難免顯得比較另類，但我們都習慣了。親戚們來來去去彼此招呼，看到林小姐時也會過來寒暄，像是叔叔、嬸嬸、姑媽們，他們有著卡拉OK的共同回憶。最後大家免不了說都老了、老了，唱不過來了，

這些聽起來有一半是順勢的場面話，另一半則是事實。接著，身為主人的四叔也帶著堂弟過來敬酒，四叔先朝我二哥的方向領首一下，之後才看我爸跟我與姪女們，對林小姐則跟往常一樣，用公式化的笑容掃過而已。

爸那天沒有像以往那樣去各桌喧譁，有人來勸酒時也只是小口喝，他跟人家說最近血壓高，不大能喝，但我直覺是他在生四叔的氣。

「有啥物了不起，那麼風神！」果然，爸一上計程車就開始抱怨。其實我跟林小姐心裡都明白，與其說是不滿四叔，說穿了還是爲了我大哥，他是我爸的心病，而且這個病每天都揪著他。

「人家請客也是好意，你何必惹自己莫歡喜。」林小姐說，還很了解似地瞅我一眼，默契似地微笑。除了她的臉頰沒有往常的豐腴之外，我看不出她有喪子之痛的明顯痕跡，也因為這樣，我愈覺不方便說些什麼。直到她在捷運站下車時，我才忍不住搖下車窗問她：「你還好嗎？」她有點訝異，但隨之就溫婉含笑，跟我揮揮手。

那天，二哥一家人坐另一部車回去，他們不必面對我爸的情緒，這讓我再次覺得有點不公平。不結婚的女生也是有自己的生活方式，我不想圍繞著屋簷下的男性而過活，不管那是父親或老公。

現在，當我看到林小姐時，難免會想她跟那個離家回來的丈夫到底是過著什麼樣的生活，還有她會想念自己的兒子嗎？但那不關我的事，也不關任何人的事。

然後呢，大概是一年後吧，一個在銀行當實習生的小表妹跟她媽——也就是我小姑媽，說看到林

小姐跟一個阿公去他們銀行辦事，那個阿公坐在輪椅上，表妹說跟林小姐不熟所以沒過去招呼，還說那個輪椅是名牌，她同學家有在賣，他們都戲稱它是輪椅中的BMW。

林小姐沒有父親，所以表妹說的那個阿公，應該就是她的先生，但我們家族都沒人見過。我不曉得這些話有沒有傳到我爸那裡，也無法知道他是否會有忌妒的情緒。三、四年來，我爸、林小姐與這個男人，組成一種奇特的共生關係，同時又過著各自的生活，井水不犯河水。

但我逐漸淡忘了這件事，在經常加班的工作之餘，我全心全意跟那個會訂婚的人重新交往。我還不想結婚，只想要一個穩定又有彈性的關係，而且我也不一定是最適合他的人，在男女關係上我沒有像在工作方面的自信。偶爾，晚上我會住在男朋友家，剛開始，我沒跟我爸講這麼白，只說要住朋友那裡，但終於他也知道爲什麼我一直想搬出去，他選擇默不作聲。直到有一天，他板著臉說：「你若想要結婚，就趕緊結結！」聽起來，像是打個童軍結，讓人很不是滋味，所以我完全沒想再跟他談下去。

其實，要不是爸的身體已經不比從前，我可能早已自立門戶，不用跟他大眼瞪小眼。但沒有人在乎我的內心糾結，反正日子還是每天像巨輪一樣滾。只不過眼看著姪女們一天天長高，變成她們要俯瞰我之後，我開始覺得是在「時代的巨輪後面吃灰塵」——有個作家曾這麼說，我現在完全明白那種心境了。

這些年來，林小姐也看得出年紀大了，雖然還是看起來白白淨淨的，但笑起來眼角的皺紋除了之

前的溝痕以外，已經明顯的鬆軟。我從她學到第一手的觀察：臉皮的光滑果真會隨著時間而消失。因為我也碰上了類似的問題，看著林小姐，就彷彿看到我的未來。

一天黃昏，我跟朋友聚餐回來之後，發現兩個姪女與林小姐都坐在客廳的沙發上，看似跟我爸在看電視。這個挺不尋常的。

「你們在開同學會嗎？」我問。

小姪女咯咯笑地說：「爸爸要我們來問阿公生日要去哪裡吃飯。」

「他自己怎不來？」我問。

「他說這兩隻很久沒來看阿公啦！」林小姐搶答，一邊幫老二重編髮辮。

當我進到房間換衣服時，小姪女也尾隨進來，從她的布包裡把一本藍色小本子在我面前一晃，我沒留意看，忙著卸妝。她接著說：「姑姑，你知道姨婆叫什麼名字啊？」

「不知道，沒問過，做什麼？」我說。她嘴裡的姨婆，就是林小姐。

「Moron！」大姪女突然出現在房門口，冷不防地說。

「不能叫妹妹 Moron。」

「你看她幹了什麼好事！」姊姊比著那本藍皮書。

我一看，很眼熟，上面還貼了一些粉紅亮片，不就是我哥說到他這代就絕版的族譜嘛！
「我討厭阿公，他每次都說我們女生怎樣……」妹妹欲言又止。

「說怎樣？」我追問。

「說……我可以找人嫁進來，說要拜拜。」

「他跟你開玩笑的，阿公很疼你們啊，你愛嫁給誰就嫁給誰！」我忍不住撲起火來。

姊姊從妹妹手裡搶來族譜，遞給我，我翻了一下，看到在我祖父跟他爸爸的條目上被畫上了人頭插畫，有鬍子與眼鏡，再上去的好幾代也被貼上可愛的彩色小天使縮圖，還有在密密麻麻的楷書字之間，被貼上類似Google地圖上那種位置圖，顯示住家的位置，一塊塊還挺工整的。我看得一時有點矇了。

「怎樣，夠誇張吧！」姊姊從我背後說。

「喔……這個……」我不太清楚要說些什麼，現在的小孩真是不太好教啊！

接著，我看到我爸的條目旁還拉出筆直的一條粉紅虛線。

「姨婆不是我們家族的人，你要怎麼連這條線？」我問。

「她給我很多糖，媽說要感恩。」妹妹說。

「你少在這裡裝小、裝可愛！姑姑，她跟我說的版本是，姨婆有一天也會死，死了之後也要寫在這裡，夠白痴吧！」姊姊說。

「你姨婆還有一個兒子啊！」我不禁暗暗歎了口氣，想著要如何收拾這個場面。

「這一本我先幫你收起來，等你長大一點，我再還給你好不好？」我問。

趁著兩姊妹又在那裡鬥嘴，我把族譜放進我的抽屜，鎖起來，免得被我爸看到又鬱悶、使脾氣。

爸的生日一直是件大事，我們總會在一家固定的日式小館聚餐，但去年的這一次氣氛沒有很濃烈，一來是爸身體不舒服，二來是他前陣子弄丟了他心愛的紀念錶，三來，是林小姐沒出席。懶得再固守一些顧忌，我當著眾人問我爸：「林小姐今天怎麼沒來？上次碰到她時，她還說要帶一罐紅酒給大家喝。」

「伊那個，回去啦！」爸很簡潔了當地說。

「回去？」我愣了一下，哥嫂也是一臉茫然。

「人老了，早晚就是這樣！」爸神色裡的頹然，讓我不敢再問下去。

那一晚，大家安靜地吃飯，只有姪女倆在嫂子的引導下，識趣地講些無關痛癢的話撐場面。一吃完，我們就散了。但我破例地走在爸後面，跟他一起回去。他瘦瘦的身材，兩腳微晃地前行。以前我一直以為是喝酒的醺醺然，後來聽男友說才知道，他爸也是這樣，那是因為年紀大了，腳會比較沒力。看著他薄薄一片背影，感覺我們這個家族的巨人很明顯地佝僂了。

「你若有閒，就給你那個帶回來，不要老是這樣，趁我現在還在！」他頭也不回地說。

我有點意外，而在搞清楚他指的是我男朋友之後，我勉強壓抑著跟他頂嘴的衝動，沒說話。

我們一前一後走在住家的巷子裡，踩著落下的零星榕樹葉時，我忽然想到小時候，媽也曾經揹著

我走在爸的身後。那時，我將全身的重量都倒在母親的背上，而咫尺之遙的父親，會不時含笑地回頭跟媽說話，他們好像一直都在說話。

「林小姐若來，你要對人家好一點，都這麼大漢啊，不要還像囡仔一樣！」他又說。喔！我真的放棄了，他真是不可理喻，不清楚別人的想法，成天只會指責別人！我感覺一股怒氣快從心窩竄起，停下腳步，接著朝相反的方向，快速離去。我心裡打定主意，絕對不會把男朋友帶來給他看，絕不！

4

由於還在生我爸的氣，接下來半年曾看到林小姐兩次，也是簡單打個招呼就出門。雖然我知道她先生的事，但總覺得只要有我爸在場，氣氛就比較生硬，沒那種閒話家常的心情。

我跟男朋友的確有談到住在一起的可行性。我不想很累的狀態下還要從他家裡整裝回來這裡。時間拖得愈久，我愈不曉得自己在忙什麼。

我有想過跟二哥談一下，但他有他的立場，不用談我也知道他雖然會同意，但那些沒說出來的事，反而會讓我更爲難。

「你要不要先找林小姐談一下？」二嫂在電話裡跟我這麼提議。

「她先生都已經走了，也許她會想要跟爸作伴，你去試探看看她有沒有那個意思。」嫂子繼續

說。

我拖了很久，一直沒有採取行動，因為這聽起來像是把照顧老父的責任推給別人，就算這個人是林小姐。尤其是當他走路愈來愈晃時，我就更難說出口。但同時我也質疑我能派得上什麼用處，我們經常一言不合就處於冷戰狀態，最近的一次，是因為他抵死不用我買給他的拐杖，所以我進出家門時也不跟他招呼。

到底跟什麼人住在一起與維持什麼樣的關係，是最能符合人類最大的效益與滿足？家人、情人或單身？當我還有時間與精力時，我會推敲這問題。

一天下午在辦公室時，很意外的，接到林小姐打來的電話。

「真歹勢，我知道你很忙，不過你若有閒，咱來去喝一杯！」她說，十足客氣的語意中隱然有種從容不迫，莫非是我嫂嫂做了什麼？

她提議去吃我喜歡的鐵板燒，但我卻訂了七條通一家日式老店的小包廂。我當時有一支啤酒廣告的案子，想說順便取材找點靈感也好。跟長輩去這種地方，感覺到光是他們的現身，就讓周圍懷舊的氛圍真的甦醒過來。那晚她穿著乳白色針織套裝，戴著一條粉紅寶石項鍊，看起來是盛裝；而我還是老樣子，一條牛仔褲與襯衫。如果我的記憶無誤，這是長久以來我第一次跟她單獨在外用餐。

「聽你爸說，你有男朋友了？」她一邊幫我斟酒，一邊似乎無所忌憚地微笑著問。

「嗯！」我忘了跟她謝酒，滿腦子轉動著這頓飯接下來可能的發展方向。

「我比較好奇的是，你自己也有錢，爲什麼會想跟我爸在一起。」放下溫溫的白瓷小酒杯後，我直接問。

她看著我，用一種好像對待成年人的慎重態度，含笑著說：「我那個走了後，我感到沒伴，你爸純純的，雖然脾氣不大好，但是比起外面的……他不會騙人。」

「那你先生呢？他爲什麼要離開？」我把積在心頭的問題統統搬出來。

她似乎沒有任何猶豫，很自然地就說：「在我之前，他就認識一個比他大的查某，說是自仔仔就相識，對他很凶，很會管他，不過他好像很習慣了這樣。他說要走，我就說，那就簽一簽，咱離婚吧！可是他又不……」

看她停下來，我就繼續問：「那他離開那麼久，又回來，這樣你還要他?！」

這下她是真的笑了，似乎有種恬靜的滿足：「他身體不大好，就說要回來，說在這裡他較安心。」

「所以他就大方回來給你照顧？」我知道我語氣裡有著嘲諷。

「其實他剛回來時還好，菸酒都戒了，還會去市場給我買菜。半年多後，才需要我帶他去病院。」聽起來，好像是在護著他講話。

「他是……？」我又問。

「喔，是癌啦，胃跟腸仔，攏有。做了兩次手術，不過救不回來。」她臉上十分平靜，沒有明顯

的哀戚。不知怎的，我想起她兒子，想起她曾買酒去讓他止吐。

「走了也好，到最後他很瘦，什麼也沒法度吞。」她停了一下，似乎在尋思。

「有一天，我要回去時，他把我這樣……」她突然用單手使勁蓋住我的手掌背，我有點意外。

「說伊欠我很多，對我很失禮。伊還自己說、自己笑出來！」她眼裡有種淡淡的光芒，好像在對自己微笑。

我們靜靜地把昆布味噌湯喝完，甘醇中有點因放涼而來的鹽味。我不禁想著，人的一生也不過是這樣，說穿了，幾句話就可料理完畢。

「你老爸，也是歹命；父親早死、生意做不起來、你媽也很早就走。」她徐徐地說，似乎總結了我爸的一生，讓我有點小小的震撼，因為我從未想過我爸的命苦不苦這個問題。

不知怎的，一頓飯吃下來，我愈來愈沒勇氣把嫂子提議的事情說出口，因為說是作伴，其實就是照顧。我無法想像自己抬起頭來跟她問說：「我想跟男朋友同居，可否請你跟我爸作伴？」

之後，她還問了一些關於我的工作狀況與男友的背景，我因為另有心思，草草說完就算交代了事，就算她露出想多了解一些的神情，我也沒去回應。

那天的月色很清、很亮，我們沿著巷內石板步道慢慢走，兩旁都是居酒屋之類的小店，有些磚石都被踩得發亮了。今晚她堅持要付帳，我想起還沒跟她謝謝，正要說時，眼看著前面有來車，她勾著我的手閃向巷子內側說：「我一直把你當成是我女兒，你罕得才跟我吃一頓飯，我真歡喜！」

我沒再答腔，因為不曉得要說什麼。但她看起來似乎挺開心的，沒看到我局促的表情。

「其實喔，我有想過要跟你老爸結婚，就是在我先生回來之前啦，我有想過！」她晶亮的眼神裡有些靦腆。

「喔！」我心想，她又給我爆料了，於是耳朵趕緊豎起來聽。

「不過，我想一想，我在自己家，有兒子、有孫子，我是老大，要是嫁到你們家，我就變這樣……」她豎起自己一根白白的小指，笑著說。

「嗯！嗯！」我猛點頭，覺得她真是頭腦很清楚，要換成我，我也當然不願意。

「你這麼做是很正確的！」我忍不住稱讚。可是一說完，又覺得哪不太對勁，好像我爸在旁邊瞅著看。但誰管他呢！在這一點上，我跟林小姐是同一國的。

等我自己搭捷運回來時，半路上我才想到忘了問林小姐為什麼今晚要約我吃飯，但好像也不需要問，應該問的是我們為什麼至今才一起共餐。

大概是一個月之後，我也心煩夠了，就跟男友說暫時是沒辦法了，除非我們請到合適的幫傭，而且還要我爸同意。他說他明白，但從他口氣我知道他還是不太明白。一個人怎可能完全了解另一個人的處境與感受呢！

雖然暫時無法離開這裡，我還是在有空時將自己住了多年的老巢清理一遍。各種畢業證書、相本與累積多年的藏書，摸一摸，擦一擦，都有濃濃的回味。接著，我看到小姪女那本封面上添加了粉紅

亮片的族譜，不禁莞爾又肅然起敬，她的確是個有想法又很貼心的小姑娘。但我還沒跟她說，姨婆可能不需要這個東西，而且應該也不介意她的名字被放在哪。

有一天，正當我午睡時，朦朧中聽到客廳一陣嘈雜，似乎是爸又在對誰大小聲。我開了門，探出頭，隔著長長的走道，看到林小姐在教爸怎麼坐輪椅。

「我不是殘廢，哪要坐這！」爸厲聲抗議。

「這是爲了方便，你若不想走，我就可以給你推，推去公園。你看，很省事啊！」林小姐自己坐在輪椅上示範，耐心地勸誘他。

那台灰色輪椅，似乎很輕巧，轉身也很俐落，從背後看，椅背上還鑲著一個紅紋徽章，很帥。我不禁懷疑，莫非這就是那台傳聞中的BMW。

「要坐，你自己坐，你不要吵我，我要看電視！」爸不耐煩地說，但至少沒威脅要轟人家出去。惺忪之中，我把門輕輕掩上，因爲還不想被捲入。預料，這個插曲將不會那麼快恢復平靜。

台灣男人的裏面史

◎陳芳明

以平淡無奇的敘述語氣勾勒出父親一輩子的祕密感情，在欲言又止的遲疑中，緩緩道出父親在婚姻生活外若即若離、若有似無的戀情。在女兒眼中，這位父親的情人面目一直非常模糊，她的身世背景也相當朦朧。女兒對這位神祕的女性抱持高度好奇，卻又從未釐清她與父親之間的關係。這篇小說的動人之處，彷彿是一幅淡墨畫，可以窺見輪廓，卻不知內容有多深。父親的婚外情絕對不是孤立的事件，它其實代表著戰後台灣男人的裏面史，表面上作者關心的是父親，骨子裡卻對那位女性投以深層的同情。其中委婉的口氣，緊緊抓住讀者的眼睛。在後現代炫技的風氣裡，這篇小說反而有它一定的深度。